



認識主為至寶

經文：腓3:7-16

引言：

認識基督，似乎是對未信的人說的，使他認識基督後，可以相信基督。但保羅在年老時，在監牢裏時卻說，以認識基督為至寶，並為認識基督而丟棄萬事。這有寶貴重要的真理在其中，許多人在半途離開主，就是不認識主為至寶。

一．為何以認識基督是至寶

“至寶”有的譯本為“卓越的價值”，有的譯為“無比的價值”。

1. 對基督的認識是越久越美。
2. 對基督的認識是越久越可愛。
3. 對基督的認識是越久越親切。
4. 對基督的認識是越久越實際。
5. 對基督的認識是越久越可靠。
6. 對基督的認識是越久越純貞。
7. 對基督的認識是越久越無可比擬。

這表明對基督的認識不是單從外來的知識，乃是這些知識加上自己的經驗，如彼得後書1:5所說，先信心，後知識。這表明信心是未經自己的體驗，但經過德行後，就是有經驗的知識。保羅越老越經驗主的可愛和無可比擬，所以說以認識基督為至寶。

二．認識基督為至寶的攔阻

世上的萬事是認識基督為至寶的攔阻。今日人以萬事當至寶，所以不能以基督為至寶。這是撒但的作為，牠一直以萬事為至寶，以世界萬國為榮華(太4:8)，世界的萬國即世界的萬事。其實世上萬事都是虛空的，在傳道書裏談到天下無新事，萬事乃虛空，不過今日人的眼睛被撒但所蒙蔽，看不出世上萬事的虛空，所以竭力追求，為名利爭鬥，失大義，忘了基督是至寶，卻一直在爭一些虛空的糞土。所以我們必須參透萬事，要靠聖靈的能力和智慧來參透萬事(林前2:10)，這樣就可以除去那些攔阻我們認識基督為至寶的事了。

三．以認識基督為至寶的目的

是賺得基督。中文譯為要“得着”基督，這字如對財物來說是賺得，如對戰爭來說是得勝，保羅在他的經驗的認識中，知道基督為至寶，是有卓越的價值。因此當他在比較一切的時候，就單要得基督了。在他的體驗中，除基督以外，其他的毫無價值，無論是名譽，地位，財富，世上的愛情，在基督榮美的比較下，都遜色了。就是一切的偉人，神聖的禮節，堂皇的建築物，與基督相比之下，就暗淡無光了。這就是希伯來書裏所論的真理。既然這一切是虛空的，無價值的，那麼當然要努力去得着基督。賺是要付代價和努力，得勝是要苦鬥和克服一切的困難。

四．賺得基督為至寶應有的態度

1. 曉得(腓3:10)。這是經驗的，有把握的，完全知道的，而非一知半解。
 - a. 曉得復活的大能，即生命的權柄—經驗了復活的生命。
 - b. 曉得參與祂的苦難和祂的死，中文譯為一同受苦，效法祂的死。這也是指有經驗的意思，在他許多的苦難上都有經驗，在死的事上也有經驗。這次序似乎顛倒，應先死，後復活，主是先死，後復活，但保羅在這裏是指他自己和信徒說的，信徒本來死在罪過中，要先經驗基督復活的大能，即重生，後才能用基督的生命去與祂同受苦，效法祂的死。

2.竭力追求(腓3:12)。竭力追求的動力，是未完全得着。既知基督這麼寶貴，當然要完全得着，但還沒有完全得着，那就當完全去得着。“竭力追求”有譯“只顧向前力追”，就是不管別的，也不分心的意思。我們今日許多人不是竭力追求基督，乃是竭力追求糞土。讓我們竭力追求基督！“只有一件事”指專心的意思，英譯為“我只作這件事”，有譯“我只顧一件事”。除了基督以外，為了得着基督以外，別無其他的工作；或者說一切的工作都是為得着基督而作的。我們是否經驗基督，很有把握地說我曉得？我們是否專心？求主幫助我們能有這樣的態度。

五. 得着基督的容量

是完全的，是主召我來所要我得着的。就生命說，不但有生命，更要有豐盛的生命(約10:10)；就工作說，不但忠心，乃是至死忠心(啟2:10)；就生活說，不但有主的樣式(弗4:24)，乃是活着就是基督(腓1:21)；就神旨說，不但知道祂的美意，乃是滿心知道祂的美意(西1:9)。基督的容量是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祂裏面(西2:9; 1:19)；我們的主也盼望我們完全，像天父完全一樣。讓我們大大張口，好讓祂充滿我們(詩81:10)。

結論：

讓我們追求以基督為至寶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燈台出版社 GoldenLampstand.org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67-001